**2016年度职称评审日程安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 期** | | **工 作 内 容** | **备注** |
| 7月 | 30日前 | 人事处发布海南大学职称评审通知。 |  |
| 9月 | 1日前 | 各单位组织学习《通知》等相关文件精神，个人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。 |  |
| 15日前 | 各单位汇总填报《2016年度海南大学教师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人员情况一览表》送人事处师资科（电子版发66279034@hainu.edu.cn），并统一领取《海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》。 |  |
| 10月 | 1日前 | 申报人将评审材料提交所在单位。各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、公开展示，并将本单位基层评委会人员名单报人事处备案。 |  |
| 20日前 | 基层单位组织完成课堂教学评估和基层评委会完成推荐评审。 |  |
| 31日前 | 基层单位公示推荐评审结果，并将结果及材料送交人事处。逾期不报或逾期补送材料的，一律不予受理。 |  |
| 11月 | 15日前 | 召开学校中评委会。 |  |
| 30日前 | 组织召开学校高评委会。 |  |